永川府办发〔2022〕9号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永川区应急管理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永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永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 一、发展回顾与机遇挑战

## （一）主要工作与成效

“十三五”期间，永川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将城市安全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高规格推进全区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各级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推进隐患治理、风险防控、依法治安、科技强安、宣传教育等各项措施，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切实强化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各项措施，整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1.理顺体制机制，推动齐抓共管

机构改革后，区政府进一步理顺了应急管理部门与自然灾害行业部门“防”与“救”的关系，明确“防”与“救”的职责。成立区减灾委员会及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全面统筹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成立区安委会，设立道路交通、建设施工、危险化学品、矿山、旅游、城市运行、消防等7个专项安全办公室，统筹抓好各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2.压实各方责任，强化风险管控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区委、区政府领导以上率下，定期研究解决重大突出问题，先后出台《永川区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突发事件会商研判制度》《永川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永川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考核办法》，签订《永川区森林防火责任书》，健全地质灾害“四重网格化”防控体系，以及防汛行政责任人、巡查责任人、技术责任人“三到位”制度。二是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监管责任，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加强“双重预防”。突出自然灾害风险管控，加强风险辨识，绘制形成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等重点领域的“红橙黄蓝”四色等级风险空间分布图，分类建立重大风险隐患台账，建立动态数据库。加强监测预警，建立自然灾害定期研判协调机制和预警响应机制。三是加强日常检查，建立了重点防范期村（社区）日巡查、镇（街道）周抽查、区级部门月检查的“日周月”监测机制。

3.坚持依法治理，严格监管执法

坚持“严管、重罚、勤查”，经济信息、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商务、应急管理等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按规定制定并执行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做到月月“清零”，教育、民政、文化旅游、卫生计生、气象等部门季度“清零”。开展“交安行动”、“建安行动”、“消安行动”等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非治违，查处了一批烟花爆竹非法生产、危险化学品非法销售、储存、运输事件，严肃追究了相关责任人刑事责任,以高压态势构建安全稳定的营商环境。

4.加强应急准备，快速处置突发事件

机构改革之后，在全市率先构建“1+6+23+338+N”综合应急队伍体系，网格化、全覆盖布局应急救援力量，建立事故灾害应急救援队伍、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社区（小区）应急救援站，配备应急指挥车辆、消防救援车辆、搜救船只等应急救援装备1.73余件（套），建设管理渝西救灾物资库、永川救灾物资库。建立应急队伍管理、生活作风、技能训练等18项工作制度，定期培训训练拉练，提升区综合应急队伍能力，圆满完成了泸内荣永四市（区）跨区域综合应急实战演练，承办了西南地区特大地震灾害应急实训，先后出警1043次，成功处置各类灾害事故748起。在全区疫情防控、“8·19”长江洪峰过境等应对处置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5.创新社会治理，推进共建共治

各镇街建立以村社为基本单元的基层网格化监管体系，落实工作保障措施，以“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为契机，全方位、多层次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培训。开展安全知识“五进”系列活动，编印《习近平、李克强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重要论述汇编》，发送安全科普短信，办理《永川应急手机报》，定制重庆有线电视开机安全宣传画面，努力提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 （二）突出问题与短板

“十三五”时期虽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与短板。我区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未得到根本性改善，传统产业结构安全风险较大，部分行业领域事故形势严峻，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自然灾害防控压力较大，应急管理机制有待完善，信息化手段运用偏弱等。特别是当前安全工作中存在“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的突出问题，即：安全发展理念贯彻不到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不到位，抓安全生产工作的作风不扎实，安全的基层基础不扎实。

1.应急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统筹协调性不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整合力度不足，处于简单叠加的状态，在应急救援力量、“防”“抗”“救”责任链条衔接、应急处置协调联动、救助资金保障与物质调配等方面仍然存在许多突出的问题，还未真正形成链条化的应急管理体系。

2.基层基础仍未得到根本性改善

一是安全与发展的关系不协调，重发展、轻安全，重治标、轻治本的现象仍比较突出。二是企业安全基础仍然偏弱，企业安全生产“低、小、散、乱”情况尚未根本改变。三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有差距。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管理能力不强，工艺技术落后，设备老化陈旧等现象仍存在。企业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意识不强、能力不够，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的动力不足。部分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安全技术与管理基础薄弱。四是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工作参与率不高，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机制有待完善、效果有待提升。

3.部分行业领域事故形势严峻

“十三五”期间，辖区传统产业依然是主导，小微企业数量占比大，中小企业整体安全设施、资金保障、人员素质、管理水平能力偏差，极易诱发安全事故。一些小微企业内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没有真正建立，安全基础薄弱、安全投入不足、安全教育不到位。传统专业批发市场、商场超市、歌舞娱乐场所、三小场所是火灾高发易发领域区域，人员密集，易燃物多，存在发生恶性火灾事故的风险。另外，全区安全生产新问题新风险不断增加，交通运输、煤矿等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居高不下，重点行业领域重要基础设施设防条件偏低，防范抵御重大事故灾害能力仍然偏弱。不断增加的城市综合体和高层建筑火灾防控难度大，各种居民住宅及公共服务设施、人员密集场所、地下空间、地下管网等安全风险急剧增大，城市消防通道阻塞现象突出，工业园区及城乡结合部等安全管理依然薄弱。

4.自然灾害防范压力较大

我区防灾减灾基础性工程和非工程措施相对滞后，存在人为破坏现象，降低了治理工程结构的安全储备；部分河道防洪能力不足，城市内涝问题依然存在；防灾减灾设施不够完善，基层抵御灾害的能力仍显薄弱；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救灾物资投送、伤员转运能力建设亟待提升；重救灾轻减灾思想较为普遍，宣传教育不够深入，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市民灾害防治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仍需提升。辖区森林覆盖面积达到51%，夏秋二个季节森林火险等级高，森防工作压力极大。

5.信息化手段运用偏弱

全区安全监管手段基本停留在传统方式，缺乏科技设备作支撑，缺乏信息化智能化装备在监测监控、分析决策等方面的应用。遥感监测、物联网、AI技术和超前感知等智能化感知、监测、预警、处置系统应用水平不高，运用新科技、新技术推动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还亟待加强。相关单位信息化系统建设各自为政，专网壁垒现象严重，数据难以共享，跨部门、跨业务的安全监管难以实现。

## （三）挑战与机遇

1.面临的挑战

一是新冠疫情对城市安全发展影响将长期存在。虽然我国目前的疫情防控已进入常态化，但国外疫情形势仍非常的严峻，疫情很可能将长期存在，对社会经济发展影响极为深远。在疫情的冲击下，“十四五”初期，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将不容乐观，大量的小微企业安全投入、安全保障、人员培训、管理机制很难得到较好的落实，安全形势将非常严峻。

二是大规模的城市建设各类安全风险剧增。“十四五”期间我区的城市建设将进一步加快，渝昆高铁、重庆至永川至自贡（乐山）城际铁路、重庆至永川至毕节城际铁路、合川-璧山-永川城际铁路、市域铁路主城至永川线、市域铁路二环线永川至合川段等一批重大交通枢纽项目将持续推进，大规模的建设工程涉及的环节多、时间长、空间广，坍塌、高坠、物体打击、触电、机械伤害等事故风险聚集。

三是极端天气多发频发自然灾害防治形势严峻。随着全球气候变暖，极端天气气候事件总体增多增强趋势明显，多灾并发和灾害链特征日益突出，高温、洪涝、干旱、地质灾害、森林防火的风险进一步加剧，自然灾害面临更加复杂的严峻形势和挑战。长期来看，我区的应急救援能力与城市可能面临的突发自然灾害风险不匹配，应急队伍共训、共练、共建、共战机制不完善，预警响应、灾情会商、信息共享、协调处置等联合指挥机制还不够健全，防灾减灾救灾压力将十分艰巨。

四是新产业新业态给安全生产工作带来新挑战。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新能源等为代表的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给城市建设、管理、运行带来新问题、新风险，存量风险和新增风险交织叠加并日趋复杂，应急救援需求以高危行业为主向其他行业领域不断延伸，对处置过程的专业性、时效性要求将越来越高。

2.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永川区实现新时代跨越发展的重要时期，在“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历史机遇之下，全区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面临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是全面推进“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建设的关键时期。

一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和批示，党中央、国务院也出台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和目标。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将安全发展与城市灾害防御能力建设提到了重要位置，为深入推进应急管理领域改革发展、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工作提供了强大的政策支持。

二是法治能力水平不断提升，《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重庆市消防条例》等一批重要的法规将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促进全社会遵法守法。

三是随着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扩大内需战略深入实施，为重庆高质量发展赋予了全新优势，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市委、市政府正在着力构建“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格局，进一步拓展了我区应急事业的发展空间。

四是新型城镇化建设带来发展新机遇，随着新工艺、新科技、新装备、新产品的推广应用，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的预警预报、监管效能、应急救援、风险防范等科技化水平将得到有效提升。

五是新冠疫情的成功应对给我们提供了宝贵的基层治理经验，区委区政府以此契机，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推出了一系列基层治理重要改革举措，这些举措对强化基层安全生产末梢管理、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打造应急管理社会共治共享格局形成了强大的政策合力。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

## （一）指导思想

##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实施永川“2235”总体发展思路，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推进应急管理机制改革发展为动力，以提升应急管理现代化能力为主线，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责权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统筹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着力提升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防控大灾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为全区“十四五”期间的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安全保障。

## （二）基本原则

1.党政同责，齐抓共管

党的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全区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工作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各司其职抓好责任落实。强化行业监管、专业监管和属地管理，对重点行业领域落实联合检查联合惩戒，共同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以人为本，安全发展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守生命安全红线，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发展、安全与效益的关系，最大限度降低各类事故灾害的危害，维护社会稳定。

3.依法治理，系统建设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强化执法的严肃性、权威性，发挥科学技术的保障作用，推进科技支撑、应急救援和宣教培训等体系建设。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全面推进应急管理领域改革发展，推动应急管理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4.预防为主，源头管控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坚持防抗救相结合，强化源头管控，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推进应急管理工作重心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

5.协同融合、统筹推进

加强资源有机整合，推动链条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构建统筹应对各灾种、有效覆盖防灾减灾救灾各环节、全方位、全过程、多层次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统筹存量和增量、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加强应急安全保障设施与其他行业、种类基础设施的融合联动，提升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提升对自然灾害和其他突发事件的预防抵御、应急反应、快速修复能力。

6.夯实末梢，共建共治

以基层治理改革为契机，发挥基层力量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方面的基础防线作用，打通安全治理“最后一公里”。注重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强化社会参与，充分发挥科研院校、专业机构、金融保险等市场机制作用，提高应急管理全链条社会化参与程度，实现社会共治、责任共担、安全共享。

（三）规划目标

1.总体目标

到2025年，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应急管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显著增强，实现应急管理“三化两提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防灾减灾救灾基础更为牢固，应急指挥、救援处置和综合保障能力大幅提升，社会公众风险观念和安全感明显增强。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灾害事故总量持续下降，重特大灾害事故得到根本遏制，较大及一般灾害事故持续下降，初步达到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水平。

到2035年，基本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水平大幅提升，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自然灾害防御和巨灾应对能力达到重庆市先进水平，依法应急、科学应急、智慧应急水平达到新高度，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2.分类目标

（1）安全生产目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到2025年，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科技新安”效果明显，应急管理机构基础设施、装备条件大幅改善，法治化、专业化、规范化、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监管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应急管理法制体系更加健全，市民安全素质显著提升，严格安全生产执法，依法依规开展失信联合惩戒，镇街综合行政执法装备达标率100%，安全生产各项指标均处于全市领先水平，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2）防灾减灾目标。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基本建成与全面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自然灾害预警、防灾、减灾、救助体系。加强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推进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及基层气象服务标准化建设，加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卫星遥感等新技术在风险隐患监测预警预报领域的应用，优化完善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布局，完善多部门共用、多灾种综合、多手段融合，基于云架构的智能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立完善全区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加强防灾减灾工程治理，加强城市消防设施和消防队伍建设，增强灾害风险防御能力，防灾减灾和监测预警能力明显增强，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持续下降。

（3）应急救援目标。到2025年，构建 “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应急救援体系，建成全区统一的事故灾害应急调度指挥信息系统，以“高科技+应急救援”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信息化水平全市领先；打造与新时代下永川区经济社会高速发展相匹配的应急救援队伍，优化应急救援力量布局，强化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森林灭火、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电力、燃气和通信抢险等领域的专业救援能力，加强应急航空救援能力建设，建成永川应急实训基地，应急救援能力达到全市先进水平。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明显提升，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基本形成。

### 3.核心指标

专栏1 “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核心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指标内容** | **预期值** | **指标性质** |
| 1 | 安全生产 | 5年累计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 下降18% | 约束性 |
| 2 | 5年累计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 0 | 约束性 |
| 3 |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降到0.019 | 约束性 |
| 4 | 防灾减灾 |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生产总值的比例 | ≤1% | 预期性 |
| 5 |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 | ≤1 | 预期性 |
| 6 |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 <15000人 | 预期性 |

# 三、主要任务

## （一）坚持顶层设计，优化组织架构

### 1.完善应急管理组织架构

全面总结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后存在的不足，及时修改完善三定方案，推进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产业促进中心层面应急管理机构精细化改革，在人员编制、组织架构、职能划转上进一步优化，形成上下衔接，左右畅通的应急组织架构。健全安全生产委员会及减灾委员会工作制度，规范应急状态下的专项指挥部设置，完善应急指挥、应急响应等突发事件应对机制。设置道路交通、建设施工、危险化学品、矿山、旅游、城市运行、工贸、消防等专项安全委员会，强化管行业管安全。

### 2.理顺应急管理工作机制

健全社会应急力量动员机制、部门专业救援队伍协同处置机制、军地联动机制，积极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周边市、区建立区域应急管理合作机制，强化应急资源共享、灾害预警信息互通、应急救援相互支持、经验做法相互学习。

### 3.织密安全监管责任网络

健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党政领导责任清单，进一步强化党委政府对安全应急工作的领导，认真落实《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强化党委、政府和部门领导安全生产履职；以落实企业关键负责人和一线岗位从业人员责任为重点推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应急管理部门综合监管职责，强化统筹协调督促，建立健全统一指挥、分级负责的防灾减灾救灾责任体系，及时梳理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监管责任，消除安全监管和灾害防治盲区和漏洞。落实“行业监管、专业监管和属地管理”，推动各行业部门建立行业领域安全分级分类管理机制，形成职责明确、权责一致、条块清晰的责任网。

### 4.健全责任落实监督机制

建立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绩效评估与奖惩办法，积极探索基层安全应急干部关爱激励机制；强化自然灾害“走山走水”排查检查，督促镇街、园区、部门落实安全生产监管及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加强责任落实监督，充分运用督查、警示、约谈、通报、重大隐患挂牌督办等工作机制，打好监管“组合拳”。落实安全生产事故“一案双查”、“三责同追”，严格实施“一票否决”，将安全生产工作履职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事故调查组织、经验教训反馈和整改措施落实评估机制，通过事故反思，及时补足应急管理链条的缺位。

## （二）加强法治建设，提升队伍专业素质

1.加强干部队伍理论学习

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和批示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以及区委党校（行政学院）培训的重要课程，组织安排专题学习。分级分批组织安全监管干部、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执法队伍主要负责人定期开展轮训，深入开展典型事故案例剖析，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专家学者深入讲、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分级分批组织开展学习，切实开展“看、学、讲、谈”活动，广泛开展社会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大讨论活动，开展区长、应急管理局局长、镇长、厂长（经理）、村（社）长“五长谈安全”活动，着重解决“关键少数”的思想认识和工作作风问题。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站等平台开设专题专栏，实时更新学习国家、市有关应急管理方针政策，定时推送最新专题报道、学习访谈等内容，提高干部安全风险意识和防范化解能力。

2.强化执法监管能力建设

整合安全生产监管、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厘清执法管辖权限，实施分级分类精准化执法。加强安全生产执法队伍建设，强化基层安全执法力量，推进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按标准配备执法装备，进一步完善安全执法人员能力提升、考核培训、轮岗交流、待遇提升、巡查检查、现场执法等各项机制。每年开展安全执法业务培训和执法能力提升轮训，提高基层执法监管工作水平与执法力度。

3.推进安全生产法治建设

加强法治建设，推进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贯彻落实，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加强执法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强化执法监督和案卷评查，减少安全生产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监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建立“双随机、一公开”执法制度，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安全生产执法力度，综合运用联动执法、失信惩戒、公开曝光等有效手段，依法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各环节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 （三）聚焦风险领域，实施分级管控

1.健全风险预判与评估机制

定期开展事故灾害形势分析，加强对季节性、阶段性风险特点和发展趋势的研判，及时发布各类安全预警信息，制定科学的管控方案，实现风险超前预判、隐患即时治理。定期组织辨识评估各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建立完善区域安全风险数据库，不断完善“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指导和推动重点企业制定风险评估标准规范，督促高危企业建立安全风险数据库，绘制企业“红橙黄蓝”安全风险分布图，按照“分区域、分级别、网格化”原则实施差异化动态监管。

2.聚焦突出风险领域落实分级管控

针对辖区突出风险行业和领域，全面开展风险排查评估，针对重大、较大风险点实施风险分级管控，从防范机制、源头防控、技术治理、综合整治、安全警示等方面逐项进行研究，提出具体工作措施，落实有效监管手段。健全安全风险公告警示和重大安全风险预警机制，定期对红色、橙色安全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和预警。开展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夯实基层基础。以安全生产风险防控为方向，以推动构建符合企业生产经营实际的安全管理体系为核心，以促进企业依照法律法规标准持续改进为途径，根据规模大小和风险等级，按对标达标、专业达标、岗位达标确定建设任务，制定工作措施、激励机制，推进安全标准化创建和评审。深化企业安全标准化评审改革，积极推行与行政执法相结合的安全标准化评审机制，建立安全标准化评审责任追究及诚信管理机制，着力解决安全标准化中的资料化、形式化问题。分类施策，推进中小企业全面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建立重大风险联防联控机制，综合采取行业规划、产业政策、行政许可、科技推广、技术治理等手段，切实将重大风险降至可接受水平。

3.着力推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

持续聚焦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油气输送管线、烟花爆竹、建设施工、特种设备、道路交通、城市运行、文化旅游、粉尘防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治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化“三合一”、“九小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大型城市综合体以及电动自行车、电气火灾、生命通道、消防通道等消防安全治理。落实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安全措施和责任，建立完善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和重大风险管控挂牌公示制度，定期向全社会公布本行业领域重大风险及其管控情况，提升行业安全水平。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工业园区安全整治”等3个专题和10个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任务，强化建设施工、交通运输、矿山、消防、城市运行等重点领域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通过专项整治切实消除事故隐患，夯实全区安全生产基础。

专栏2 10个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主要任务 |
| 1 | 危险化学品 | 制定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具体方案，推动各项制度措施落地见效。 |
| 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完善危险化学品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安全监管职责清单，消除监管盲区。 |
| 制定化工项目准入条件和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严控涉及光气等有毒气体、硝酸铵等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建设项目，严禁引入淘汰或落后产能，防止人口密集区新增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
| 加强危化品经营存储使用企业区域安全风险评估和整治，着力降低区域安全风险，有效提升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
| 积极推广应用泄漏检测、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等先进设备和技术方法，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装备和使用率达到100%，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工艺装置的上下游配套装置必须实现自动化控制。 |
| 完善和落实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分级分类管理和排查治理四类安全风险，涉及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全面完成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 |
|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评定细则及监督检查清单，运用“互联网+监管”提高精准执法、规范执法水平，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主体责任落实。 |
| 2 | 矿山 | 2021年所有煤矿整体退出。严厉打击私挖乱采行为。加强煤矿关闭后的安全监管。 |
| 严格非煤矿山控制性发展。根据非煤矿山安全发展规划，合理布局各类非煤矿山，强化矿山整合重组，严格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深入推进非煤矿山整顿关闭。 |
|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坚持“一体化”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务实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完善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严防露天矿山坍塌、爆炸等事故，加强教育培训，提升全员安全技能。 |
| 推广信息化、智能化等先进技术装备，加强机械化改造，提升监测预警、安全管理水平。 |
| 聚焦非煤矿山突出违法行为，坚决开展“打非治违”。针对金属非金属矿山、石油天然气开采突出违法行为，集中开展针对性整治。严厉打击外包工程以包代管、包而不管等违法违规行为。 |
| 3 | 消防安全 | 全面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之以恒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综合治理工程，优化停车资源建设管理，健全部门间联合执法管理机制，有效根治“停车难”问题。 |
| 针对大型商业综合体、地下工程、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制定实施消防安全能力提升方案，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
| 聚焦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电动自行车、彩钢板建筑、“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物流仓储等突出风险以及农村地区火灾，分阶段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全面落实差异化风险管控措施。 |
| 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教育、文物、民政、民族宗教等重点行业部门落实行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明确每年整治目标任务，推动本系统本单位实施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行业系统突出风险、重大隐患基本整改完毕。 |
| 加强消防设施和微型消防站（应急救援站）建设，新建小区必须按标准建设消防设施和微型消防站（应急救援站），老旧小区要加快消防设施的改造和提升，并以网格为单位建立完善微型消防站（应急救援站）。 |
| 加快智慧消防建设，深化孪生城市的消防创新应用，建立城区消防大数据库，加强消防物联感知终端建设。建设消防安全协同管理系统，将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 |
| 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开展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党校（行政学院）、宣传、司法、教育、人社等部门按职责组织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教育。加强消防宣传阵地建设，抓实重点人群消防安全“明白人”培训，督促企业落实全员消防培训制度。 |
| 4 | 道路运输 | 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新建公路要同时完成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全面排查整治生命防护工程隐患，创新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机制，加大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力度，未按规定实施生命防护工程的路段不得通行农村客运车辆和校车。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平交路口等重点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按照相关规范推进国省道增设中央隔离设施和支路上主路上坡路段治理，推进团雾多发路段科学管控，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清理整治“马路市场”。加强城市隧道桥梁隐患排查治理，完成城市桥梁护栏升级改造。 |
| 加强客货车安全源头整治。加强客货车产品生产准入、一致性监管；完成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专项整治；严把新进入运输市场车辆安全关口，加强市场流通环节的关键零部件质量抽查；推动在用“两客一危”车辆和公交客运车辆安装使用智能视频监控系统。 |
| 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实施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制度；探索客货运驾驶人心理筛查疏导机制，探索公交客运驾驶人疲劳驾驶的预防措施；积极推进互联网风险管理系统应用；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态监管，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运输企业实施挂牌督办；鼓励中小企业依法采取安全托管、企业联盟、技术服务等模式，有效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
| 加强重点车辆运输安全治理。推进旅游客车进入旅游集散中心发车，强化旅游团组及车辆异地监管；严格长途客运安全管理，分步实施800公里以上道路班线客运退出客运市场；建立治超信息监管系统，严格落实治超“一超四罚”措施，深化“百吨王”专项整治；整治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不合规罐车、非法夹带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健全农村客运班车通行条件联合审核机制，加强延伸到农村的城市公交车安全监管；加强城市工程运输车源头管理，建立严重违法行为市场淘汰机制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9座以上租赁客车安全监管。 |
| 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和信息共享，依法严查严处超速、超员、疲劳驾驶、动态监控装置应装未装、人为关闭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深化“打非治违”，坚决清查“黑服务区”“黑站点”“黑企业”“黑车”。 |
| 加强应急救援救治救助。建立健全快速发现、及时救援、有效救治、妥善救助“四位一体”联动工作机制；加强交通事故救援“绿色通道”建设。 |
| 5 | 交通运输（民航、铁路、水上交通） | 配合民航重庆监管局，强化大安机场安全专项整治、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
| 配合成都铁路监管局、重庆铁路办事处，强化辖区内成渝铁路、成渝高铁沿线安全专项整治、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
| 加强“四类重点船舶”和长江干线、地方水域安全监管，推动建立长江河道采砂管理合作机制；开展船舶港口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水上交通碰撞事故防范，推进长江永川流域巡航救助一体化船艇和海事监管、船舶应急设备建设，推进智慧海事工程建设。 |
| 加强综合交通枢纽管理，健全综合交通枢纽安全监管协调沟通工作机制，强化运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设施设备维修及更新改造，提升设施设备运行可靠性。 |
| 强化“拖网、刺网”两类隐患整治，开展以渔船脱检脱管、船舶不适航、船员不适任为重点的专项整治；全面实施渔业船舶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提高渔业船舶安全生产风险防控能力。 |
| 6 | 邮政寄递 | 完善联合监管机制，严格落实部门监管、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责任，完善邮政寄递责任体系。 |
|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以安全标准化建设为基础，督促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投入和培训制度，强化应急管理，加强火灾、车辆安全、作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整体提升邮政寄递安全生产水平。 |
| 加强寄递渠道安全整治，升级收寄验视、实名收寄、过机安检三位一体防控模式，坚决将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等禁止寄递物品堵截在寄递渠道之外。 |
| 建立邮政寄递应急管理工作。建立邮政管理与区应急管理等部门协作配合机制，推进邮政寄递应急队伍及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
| 加强邮政寄递安全监管队伍建设，推进永川区邮政业安全中心建设，加强安全支撑机构队伍建设。 |
| 7 | 建设安全 | 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将城市安全韧性和城市安全发展落实到规划建设管理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 |
| 全面排查利用原有建筑物改建改用为酒店、饭店、学校、体育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安全隐患，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安全隐患行为，整治安全隐患。落实建筑物所有权人主体责任。 |
| 健全完善城区地下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地下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管理，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强化因工程建设导致城市道路塌陷事故隐患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 |
| 严厉打击工程建设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持续规范市场秩序。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各工程建设行业领域质量安全诚信体系。坚决打击转包、挂靠、违法分包及招投标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严肃查处施工安全事故，完善事故查处联合惩处机制，加大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核查等制度措施落地力度。 |
| 狠抓重大风险防范，提升施工安全治理能力。突出复杂地质、工况条件下隧道、桥梁施工安全风险识别和管控，明确建设单位在总体风险评估工作中的牵头组织责任，以项目关键人员到岗、履职为核心，突出危大工程和分包单位管理，聚焦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起重伤害、车辆伤害五类事故的防控措施，严格查处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突出违法行为 |
| 落实参建各方主体责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队伍建设，监督机构履行职能所需经费列入同级政府预算，提升行业监管能力。 |
| 8 | 城市运行安全 | 积极开展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把安全发展贯穿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生命周期，落实城市运行各项安全要素。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 |
| 健全完善城市运行安全监管责任体系。按照“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细化明确城市公共设施、地下基础设施、城市公共空间安全监管和城市运行安全保障责任清单，做到责任落实无空档、监督管理无盲区。 |
| 开展城市公共设施安全专项体检。围绕市政公用设施、地下基础设施、老旧人防工程、城市公共空间等重点，组织开展城市公共设施安全专项体检，排查设施运行安全隐患和突出短板。 |
| 健全完善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围绕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城市地下管线管廊、城市燃气、城市排水、生活垃圾填埋场及渣土受纳场、城市照明及户外广告设施、人防工程等地下空间、城市公共空间等重点，加强城市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建立风险管控责任台账、措施台账、应急预案台账，推进城市综合管理各类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充分运用大数据、智能化等现代科技手段加强城市运行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应对处置。制定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规范标准，实施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清单化，实施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实现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穿透式。 |
| 打击影响城市运行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紧紧抓住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实行照单执法，确保整治到位。依法打击城市违法建设、影响消防通道、损坏公共设施、侵占公共空间、渣土车辆违法运输倾倒等行为。对影响城市运行安全的突出非法违法行为涉及多部门或跨区域的，加强联合执法，确保执法成效。 |
| 大力推进城市运行安全“大城众管”。强化城市运行安全网格化管理，拓展深化城市综合管理“门前三包”“五长制（街长、路长、巷长、楼长、店长）”。充分利用政府服务热线、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拓宽市民参与城市运行安全的渠道，健全影响城市安全的非法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制度，形成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良好格局。 |
| 强化城市运行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健全城市应急救援管理体系，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能力建设，建立城市应急救援信息共享机制，健全多部门协同预警发布和响应处置机制，提升城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实施城市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布局。 |
| 9 | 城乡接合部中小微企业 | 建立健全城乡接合部安全监管体制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落实有关部门安全监管和行业管理属事责任、镇（街道）的属地监管责任；配齐配强工贸行业安全监管力量，原则上工贸行业主管部门不少于3名工贸安全专职监管人员，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或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数量应达到在职人员的50%以上；各镇（街道）至少有1名专职监管人员和1名兼职监管人员。 |
| 科学编制产业布局规划，立足辖区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打造特色园区，明确搬迁进入现有园区和新建特色园区企业清单，严格入园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提高产业园区本质安全水平。 |
| 利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对纳入就地标准化改造清单的企业实施标准化升级改造，建立并落实标准化达标政策支持管理办法；完善必要的水、电、气、风、污水处理、公用管廊、道路交通、应急救援设施、消防设施、消防车道等城乡接合部公共保障配套设施，改善城乡接合部安全生产基本面。 |
| 对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自然保护区范围内，使用“两违”建筑从事生产经营，属于淘汰类产业的城乡接合部中小微企业实施淘汰性关闭；强化城乡接合部搬迁、关闭企业的土地污染修复流转利用。 |
| 建立完善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企业技术和管理团队，实施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开展涉爆粉尘、液氨制冷、高温熔融、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重大危险源、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治理，坚决消除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
| 落实重庆市制定的工贸安全标准化评审管理办法、安全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与执法检查清单，推动安全标准化评审与执法检查“二合一”改革；严格执法“三部曲”，推行“说理式执法”“警示式执法”，开展执法量提升行动，严格“一案双查”“三责同追”；严格落实有奖举报制度、“黑名单”管理制度，加强联合惩戒和失信制约。 |
| 10 | 危险废物 | 建立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公安、交通等部门联动、区域协作、重大案件会商督办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加大打击故意隐瞒、偷放偷排或违法违规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力度。 |
| 全面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排查，对属性不明的固体废物进行鉴别鉴定，重点整治化工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使用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应设置符合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鼓励危险废物产生量大的企业和园区配套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设施。 |
| 合理规划布点处置企业，加快处置设施建设，消除处置能力瓶颈。督促企业对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组织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和隐患排查治理。 |
| 加强“煤改气”、洁净型煤燃用、渣土及垃圾填埋处置、污水处理和具有爆炸性危险的粉尘贮存处置等过程中的安全风险防范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人身安全。 |

### 4.完善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确定事故隐患辨识、评估和分级标准，指导企业规范开展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工作，推进重点监管企业纳管“全覆盖”。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挂牌分级督办制度，在精准分析事故和科学研判风险基础上，针对事故多发频发的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问题及重大隐患，实施挂牌整治，推动重大风险有效管控和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建立事故隐患数据库与重大事故隐患动态分布图，实施事故隐患分级分类监管，实现隐患排查、登记、评估、报告、监控、治理、核销的全过程记录及闭环管理。

### 5.加强引导把好源头准入关

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严格实施规划、规模、安全条件、人员素质“四个准入”，完善规划、设计和建设的安全准入标准，研究建立招商引资安全风险评估制度，落实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推动传统高风险行业企业开展安全技术和工艺设备改造更新，通过资金奖补、兼并重组等途径，引导安全保障能力低、长期亏损、扭转无望的低端企业主动退出。

## （四）坚持科技引领，推进智能监管

1.提升风险监测预警效能

强化各部门信息归集和综合利用，督导防治部门落实水情汛情、土壤墒情、山洪内涝、森林火灾、地质地震、雨雪雷雹等灾害风险监测和隐患排查整治责任，促进全区自然灾害风险综合监测工作。进一步完善趋势研判会商制度，在频率安排、内容指向、方式优化、成果运用等方面重点着力，增强阶段综合分析的深入性、指导性，提升短时临灾会商的针对性和时效性，逐步完善综合与专项、阶段与临灾、属事与属地相结合，各领域、各层级相协同的会商机制，不断提升研判质量。

2.实施科技兴安

加快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加强科学技术和先进设备在安全生产领域的运用，实现科技换人、装备换人，降低事故伤害率；强化雷达探测、光纤传感技术、5G远程控制、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应用，提升自然灾害、事故灾难智能感知及监测预警能力，推动安全与自然灾害风险自动识别、监测预警、智能研判、科学分析、指挥调度，推进灾害监测预警与风险防范科技发展，充分发挥现在科技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支撑作用。

3.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全区“一盘棋”，强化数据共享，统筹实施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按照“三融五跨”原则与永川新型智慧城市智能中枢和关联系统做好对接，建成标准化应急指挥中心，开发建设安全应急管理信息化系统，包括风险隐患、监测监控、分析研判、预案演练、应急准备、指挥调度、信息报送、灾情评估等子系统，非煤矿山、危化品、工贸等行业实现信息化智能化监测监控。

4.加大现代化应急装备推广应用力度

提升装备现代化能力，加强应急救援和工程抢险类大型装备、特种设备器材配备，包括应对山体滑坡、森林火灾的空中救援直升机、无人机、应急指挥车辆等。强化泵体供水技术、光纤传感技术、液压破拆技术、无人机、水下机器人、多种气体检测仪、INSAR技术识别、滑坡体预警器等应急先进装备技术的推广应用，配合市里开展解决超高层建筑防灭火、森林火灾防控、地下管线或有限空间事故救援难题的攻关。

5.加大传统高危行业技术革新力度

结合淘汰落后产能政策，加快淘汰安全性能低下的落后产能；对矿山、涉氨制冷等传统高危行业，积极鼓励和大力扶持技术革新和机器设备升级迭代，着力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示范工程项目，积极推广可有效降低安全风险的新工艺、新设备。对危险性较大的传统工艺，进一步加大“工艺替代”推广应用力度，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 （五）夯实防灾减灾基础，加强救灾救助保障

1.夯实基础，完善防灾减灾救灾机制

完善综合监测预警机制，增强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完善各类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强化综合减灾，统筹抵御各类自然灾害，提高规范化防治能力。督导有关防治部门认真梳理任务清单，做好年度计划统筹，抓好非汛期打基础工作，有序推进汛前自然灾害防治基础设施建设。按照重庆统一部署，统筹实施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八项工程”，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减灾救灾，构建政府主导、多元联动、协同配合、有序参与的防灾减灾新格局。

2.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防治

（1）洪旱灾害防治。强化中小型水库、重点城镇、重点区域等行政、部门、管理单位“三个责任人”制度，继续实施责任人公示制度，制定履职标准，做到培训全覆盖。开展长江及中小河流洪水和山洪灾害风险普查，制订全区洪水风险区划图。加快防洪抗旱重大枢纽工程建设，加快推进临江河上游综合治理工程；开展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库管理维修养护工程；完善水文站网及防洪信息系统建设，提升水文预报的监测能力。加强汛情旱情监测预警，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达到95%以上，大江大河短期水文预报准确率达到95%，中小河流短期水文预报准确率达到85%。

（2）地质灾害防治。全面推行地质灾害应急管理隐患排查、监测预警、避险撤离、工程治理、应急响应、应急处置、调查评估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严格落实“群测群防员、片区负责人、驻守地质队员、区技术管理员”四重网格化监测预警体系。杜绝地灾隐患治理项目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十四五”期间实现地灾防治“零伤亡”。提高地灾防治工作中高科技手段的运用，例如INSAR技术识别、滑坡体预警器等，切实提高新技术、新方法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的应用，提高防灾的科技水平。实现智能化监测预警全覆盖，提高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精准度，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率达到100%。

（3）森林火灾防治。进一步加强森林监测管理，不断完善森林资源“一张图”“一套数”动态监测系统，提升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智能化水平。完善林场总场-分场站点建设，优化布局，继续推进镇街标准化林业站建设，完善保护队伍、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林业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加强重点区域森林防火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实现火灾防控现代化、队伍建设专业化、森林防火信息化、扑救工作科学化、管理机制规范化。“十四五”期间，24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95%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0.3‰以内，火情瞭望监测覆盖率达到95%以上。

（4）地震灾害防治。配合重庆市地震局，加强重点地区和地震活断层探测，编制全区地震构造图、地震危险性区划图，制定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区划。提升地震预警能力，预警信息发布时效在灾害性地震事件发生后10秒内发布，地震预警覆盖率不低于80%。完成全区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提高房屋设施的抗震设防能力。健全地震灾害应急预案体系，完善地震灾害指挥协调、会商研判、监测评估、应急处置、转移安置、新闻宣传等工作机制，提高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开展地震科普教育，编制地震应对指导手册，引导社会公众主动防灾、科学避灾、有效减灾，提高群众防震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5）气象灾害防治。全面落实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属地属事责任，完善各级党委政府气象灾害防御指挥调度机制，完善行业部门和企事业单位气象灾害响应处置机制，完善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全媒体准确及时无偿向社会传播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机制。建立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紧急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实现气象灾害高风险区预警信息到村到户到人。优化气象监测网点布局，对辖区内所有监测站点进行升级改造，实现全区自动气象监测站点稳定运行，数据准确采集、实时传输，有效提高全区突发气象灾害监测能力，建设村级预警工作站，延伸预警信息发布体系。优化升级区预警信息发布平台，运用智慧气象服务系统，利用卫星云图、雷达、自动气象观测站等现代化探测装备，通过气象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重大气象灾害天气的全过程实现精密监测，利用手机短信、互联网、语音呼叫、视频会商、突发平台等渠道和方式实现智能预警预报，达到气象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全覆盖。“十四五”期间，突发气象灾害监测率达到95%以上，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到40分钟以上，晴雨和暴雨预报准确率提高3%以上。

3.加强救灾救助保障

加快推进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坚持问题和需求导向，建立健全综合管理工作机制，紧扣应急物资储备、调用环节，制定完善相关工作预案，及时维护救灾平台信息。对应急救灾物资库升级扩容，建成综合救灾物资库，储备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灭火、地震地灾、救灾救助等救援物资装备。严格自然灾害情况统计制度，优化灾情信息管理，扎实做好灾情评估和受灾群众安置工作有序开展应急救助、冬春救助和倒房重建救助，提高救灾应急效能及精准度。加强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管理。

4.筑牢防灾减灾坚实堤坝

提升城市建筑和基础设施抗灾能力，提升城市安全保障能力。完善自然灾害风险防控体系，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加强地下管廊安全管理，提升市政基础设施风险防控能力，定期检测城市桥梁，维修整治病害桥梁，实施城区公交站亭专项整治，实施户外广告及店招专项整治，统筹编制城镇户外广告及店招店牌规划，实施城区化粪池预警系统升级改造工程，持续开展危险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提升灾害防治能力，全力做好巡查排查、监测预警、信息报送、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加强重点区域森林防火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实现火灾防控现代化、队伍建设专业化、森林防火信息化、扑救工作科学化、管理机制规范化。推进安全社区创建，加大农村安全基础设施投入，排查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提高乡村安全保障水平。

## （六）着力应急准备，高效联动处置

1.完善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建立完善政府应急预案评审备案制度、应急演练评估总结制度、应急救援装备维护更新制度。制定永川区应急预案编制、评审、备案指引，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全行业、全层级、全过程的应急预案管理体系，推动实现政府、部门、企业、社区预案有效衔接。强化应急预案演练过程管理，重点推行“双盲”演练，推进应急预案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提升应急演练质量和实效。注重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调整修复、改善提升作用。

2.强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拓展完善应急管理专家库，完善专家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决策咨询、标准制定、安全诊断、应急会商等方面的作用。立足多灾种、大应急、全覆盖，强化区级—镇街级—村社（企业）级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形成功能互补、协同作战的救援机制。优化和完善“1+7+23+388+N”综合应急队伍体系，配齐各类应急救援物资装备，重点企业全面配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鼓励蓝天救援等民间应急队在永开展救援服务。

3.强化应急救援响应与信息上报

建立健全应急救援组织指挥体系，完善事故灾害分级响应制度。建立事故灾害信息搜集报告制度，理顺调整完善各级安全生产、消防、减灾、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综合指挥协调工作。完善信息报告机制，提升突发事件信息获取的时效。

4.切实做好突发事件现场处置

进一步建立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健全应急值班值守和突发事件信息上报机制，提高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完善各部门之间及政府与企业、队伍之间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领域区域交流与合作，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完善预警信息发布、会商研判、应急响应、应急处置、协调联动等机制，建立健全灾害事故调查评估制度，提高应急救援救灾效率。完善事故现场救援统一指挥机制，探索推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行政指挥部和专业指挥部“双指挥部”模式，提升事故信息采集和分析决策能力。

5.落实事故灾害调查和整改

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事故和自然灾害责任事件调查，认真做好事故分析，落实“四不放过”原则，依法开展责任追究，推动灾害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建立健全灾后救助和恢复重建工作机制，及时对事故灾害进行应急抢险，对受灾害隐患威胁的居民实施避险搬迁，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开展事故灾害的调查评估，检验应急预案存在的不足，及时修改完善预案机制，组织开展相关安全问题的全面排查和整改。健全灾害风险管理的标准、规范、评价指标体系和技术体系，加强对风险评估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

## （七）全面宣教科普，营造安全应急氛围

1.扩宽应急宣传教育覆盖面

加强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线上线下”的互动融合，不断拓宽安全文化推广传播渠道。鼓励创作和传播城市安全公益作品，推动安全生产知识“五进”，全面提升社会安全意识，形成齐抓共管良好格局。加强高层建筑等场所灾害逃生指南宣传工作。打造集知识性、趣味性、体验性为一体的交通安全宣传阵地。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2.建立精准化的分类培训体系

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纳入全区领导干部任职、党校培训及机关业务能力培训课程，提升干部的安全应急管理能力水平。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职业教育、义务阶段教育内容，制定实施全民公益安全教育计划，针对事故高发行业领域，建立安全警示、约谈、考核等机制，并精准开展分类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与防灾能力。

3.大力打造安全应急文化阵地

依托中交（重庆）隧道救援基地建设安全应急实训基地和安全应急防灾减灾科普体验馆，面向广大市民开展体验性活动，开展企业安全生产知识技能“大学习、大调研、大比武”活动，举办安全生产大讲堂；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实施安全减灾社区建设、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建设，规范建设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系列活动。

# 四、重点工程

## （一）区应急指挥中心升级建设工程

按全市统一的平台建设标准，建设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区应急指挥中心实施标准化升级建设工程，推进应急指挥技术支撑系统相关技术的发展和应用，进一步提高系统的先进性、实用性和安全性；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和5G信息技术等先进科技手段，推进应急领域物联网应用建设，全面提升应急指挥中心技术支撑系统的科技含量和智能化水平。

## （二）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区域应急救援中心，重点打造集应急指挥协调、演练指挥、物资装备储备、教学培训及基础训练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功能区。依托中交（重庆）隧道救援基地建设永川应急实训基地，面向周边区域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应急救援业务培训，建设内容包括硬件基础设施、装饰装修、师资队伍、培训器材、场地设施、业务系统。开展永川航空救援区域中心建设。

## （三）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建设工程

积极推动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现代化、智能化建设，开发区安全生产智慧综合监管系统，构建云（云计算）+网（互联网）+端（智能终端）的智能监管执法模式，实现监管体系、辖企档案、监督检查计划、巡查排查、隐患整治、任务交办、专项整治、统计报表、目标考核、数据地图等信息共建共享，全面提升监管监察效能。

## （四）区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工程

推进我区救灾物资储备库、街道救灾物资储备点建设，建成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系统，形成分级建设、布局合理、规模适度、种类齐全、功能完备、保障有力、反应迅速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提高物资快速调度能力，建成区级应急救灾物资库，采购储备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灭火、地震地灾、救灾救助、消防救援等救援物资装备。充分发挥科技支撑引领作用，推进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建设，建立统一的应急物资数据库系统，实现对救灾物资入库、存储、出库、运输和分发等全过程的智能化管理，提高救灾物资管理的信息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水平。

## （五）综合防灾减灾工程

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市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探索综合减灾示范区、减灾示范街道创建试点工作。探索建设应急避难场所信息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实现对应急避难场所功能区、应急物资、人员安置和运行状态等管理与评估，面向社会公众提供避险救援、宣传教育和引导等服务。建设能够覆盖一定范围，具备应急避险、应急指挥和救援功能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凤凰湖公园城市级避难场所，对56个社区进行安全减灾标准化建设，实施10所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建设，规范建设中心城区51个应急避难场所，依托中交（重庆）隧道救援基地和气象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安全应急防灾减灾科普体验馆，开展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 （六）城市运行安全信息平台建设工程

综合运用智能感知、三维虚拟可视化、全景视频监控、地理信息、大数据等技术，以区应急指挥中心平台为依托，整合全区现有的重大危险源监控平台，区应急局、各行业监管部门、企业数据资源和系统，补充配置完善软硬件设施，构建全区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的城市运行安全信息监控平台，实现对旅游景点、加油加气站、桥隧、地下环道、地下管网、水电气等进行实时监控，并与国家、市级平台对接和联网运行。

## （七）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按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开展安全监管执法队伍标准化建设，为区、镇街、园区安全监管执法队伍补充配备执法装备、执法车辆，并统一服装。探索实施“远程+智能”监管执法。开展镇街应急能力建设工程，配备应急救援装备、运输车和救援队员个人防护装备，采取与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专业队伍、志愿者队伍共训共练等方式，加强镇街救援力量能力建设。实施安全监管干部队伍建设和能力提升工程，定期组织开展培训考核，支持在永大专院校加快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学科建设。

## （八）森林防火阻隔体系智能化建设工程

## 持续推进监测预警、火灾扑救等方面网格化管理，优化森林防火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接入智慧林业平台进行森林防火信息化高效管理，逐步推进火灾防控现代化、队伍建设专业化、森林防火信息化、扑救工作科学化、管理 机制规范化，控制森林火灾受害率至0.3%以下、提高24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95%以上、重点森林火险区瞭望（视频）监测覆盖率达到98%以上，重点区域动态火场语音通信覆盖率达到98%,市级、区级森林防火指挥中心实现互联互通，林火阻隔系统综合密度达到18.4米／公顷，其中防火道路密度达到8.0米／公顷、生物防火阻隔带密度达10.4米／公顷。建成防火视频监控16套、森林消防管网100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200座，设置宣传碑牌10块、红外语音电子宣传杆（森林防火智能语音卡口）100套、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通道50公里、改建防火应急通道180公里、新建防火林道200公里、新建防区级专业队伍营房1座900平方米（永川国有林场箕山分场青龙寺处），配套建设训练场地1处3000平方米。

## （九）深化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工程

加快公路安保工程建设，推进建设双石、何埂2处应急救援基地，双石、何埂、双竹、沙湾、宝峰、永泸等6座养护站房及服务区，实施公路安防设施工程1000公里，危桥改造25座，治理公路灾害点400处，乡道及以上公路安全隐患治理完成率100%。加强交通安全监管，实现城市公共交通与“两客一危”车辆、12吨以上普通货车GPS或北斗安装率100%，重点运输车辆和枢纽站场视频监测覆盖率达到100%。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保障

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区安委会、区减灾委负责本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区安委会、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负责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规划的具体实施。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合作、上下联动、明确事权、各司其职，共同做好各项工作。加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管理体制机制，整合资源、信息共享、形成合力，提高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效果。做好部门发展专项规划与本规划有关内容的衔接与协调，确保规划任务有序推进、目标如期完成。

## （二）加强法律保障

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将其有效落实到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工作体系中。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和依法实施力度，实现依法防灾、依法监管的工作局面。建立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质量监督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执行办法，规范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职责，规划辖区内各项活动，保障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各项工作的实施。

## （三）加强资金保障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应急救援和综合防灾减灾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大相关资金投入力度并纳入区镇街两级财政年度预算，保证工作需要；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区财政对规划实施予以合理保障。各有关单位要将“十四五”期间应急管理建设重点项目纳入本单位的基本建设与投资计划中，健全长效规范的应急保障资金投入和拨付机制，确保项目建设保障资金落到实处；重点项目建成后需由政府安排日常运行和维护资金的，按预算管理规定申请办理。探索利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完善政府、企业、社会各方资金相结合的应急资金保障机制，提高应急资金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 （四）加强人才保障

紧密结合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和综合防灾减灾发展战略，统揽全局抓好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基层灾害信息员、社会救援力量、志愿者等队伍建设。加强科学研究，培养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程技术、抢险救灾等方面专业人才，全方位、多层次的开展专业人才教育培训，扩充人才队伍数量，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形成一支能应对不同灾种，满足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需要，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专业过硬的人才队伍。

## （五）加强评估考核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将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区委、区政府对区级部门、镇街、产业促进中心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区安委会、区减灾委要通过专项检查、重点核查、跟踪督查等方式，对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进行动态跟踪，及时总结规划实施情况，督促各方落实责任、务实推进；在规划实施期内，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科学客观的中期评估，提出规划调整意见；在规划实施期满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全面总结评估；各相关部门、街道办事处和有关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施规划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规划实施的社会监督，开展规划宣传和展示，及时公布规划的进展情况，营造全员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实施的氛围。